

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印发《意见》 加强和改进新时代 全民国防教育工作

新华社北京9月1日电 近日,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印发了《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全民国防教育工作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

《意见》指出,全民国防教育是建设巩固国防和强大人民军队的基础性工程,是党的宣传思想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弘扬爱国主义精神、增强全民国防意识的有效途径,意义重大,影响深远。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全民国防教育工作,作出一系列重要决策部署,推动新时代全民国防教育领导体制机制改革,设立烈士纪念日、国家公祭日,建立党和国家功勋荣誉表彰制度,筹划举行一系列重大庆祝纪念活动,极大提振了党心军心民心,全民国防意识不断增强,关心支持国防和军队建设的社会氛围更加浓厚。在推进祖国和平统一,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实现建军一百年奋斗目标中,全民国防教育工作使命光荣、任务艰巨。

《意见》明确,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全民国防教育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和加强党对全民国防教育工作的领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着力增强全民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深厚感情、居安思危的忧患意识、崇军尚武的思想观念、强国强军的责任担当,使关心国防、热爱国防、建设国防、保卫国防成为全社会的思想共识和自觉行动。

《意见》强调,要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全民国防教育的重要指示精神,将习近平强军思想融入全民国防教育各领域、全过程。加强国防理论、国防知识、国防历史、国防法规、国防科技、国防形势与任务、国防技能学习教育,培育国防文化,提高广大干部群众的国防意识和国防素养。持续强化领导干部国防教育,分级组织对省部级、厅局级、县处级领

导干部进行国防教育专题培训,有序开展企事业单位、大中小学校、各类媒体等负责人的国防教育专题培训。着力加强青少年国防教育,将国防教育要求有机融入课程教材,将国防教育融入普通高等学校和中等学校考试内容,纳入学校绩效考评体系。

《意见》提出,要不断丰富实践载体,依托军地资源,优化结构布局,推动各省区市建设一批国防特色鲜明、功能设施配套的全民国防教育基地。广泛开展群众性国防教育活动,组织举办“爱我国防”全国大学生演讲和大中小学国防知识普及活动,开展国防主题电影展映、国防竞技比武、国防体育运动赛事等群众性国防教育活动,吸引社会各界广泛参与。加强舆论宣传引导,把全民国防教育融入重大主题宣传、形势政策宣传、成就宣传、典型宣传,提高全民国防教育宣传的吸引力和感染力。鼓励创作优秀文艺作品,不断推出更多体现爱国强军、献身国防的文艺精品力作。注重先进典型示范引领,精心选树一批为国防事业做出重大贡献的先进典型,开展“情系国防”系列先进典型宣传活动。加强全民国防教育信息化建设,建设全民国防教育新媒体网络体系。

《意见》要求,要大力推动创新发展,探索运用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技术新应用,发挥数字技术对全民国防教育的放大、叠加、倍增作用。加强全民国防教育学科建设,完善学科课程体系,开展理论研究和教材编写。充分发挥军队重要作用,按照规定组织开展系列军营开放活动,遴选军队专家学者参加国防教育师资库、宣讲团,协调开展军事实践活动,支持配合地方开展全民国防教育。完善领导体系,健全工作机制,完善政策法规,建立考评体系,把加强和改进全民国防教育作为全党全军全社会的共同责任,纳入地方党委和政府、军队各部门职责任务,形成党委领导、军地密切配合、社会各界支持、全民共同参与的工作局面。

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欢迎中外记者采访

新华社北京9月1日电 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即将召开,大会热情欢迎中外记者采访。

为方便外国媒体记者和港澳台媒体记者提交采访申请,大会开通记者报名注册系统(域名:<http://cpc20reg.zgjx.cn>),欢迎外国媒体记者和港澳台媒体记者通过该系统提交报名注册申请。采访报名注册申请受理时间自2022年9月2日起,至2022年9月16日止。受全球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大会采访将通过现场采访、网络视频采访、书面采访等方式进行。欢迎在京中外记者参加现场采访,欢迎境外记者通过网络视频、书面等方式进行采访。

为便于中外记者采访,二十大期间将在北京设立大会新闻中心。新闻中心将负责接待采访大会的中外记者,组织大会新闻发布会和记者招待会,联系安排中外记者采访活动,开设新闻中心官方网站、账号等,搭建“云采访”平台,充分运用互联网等技术,为记者采访报道大会提供必要的信息服务和技术保障。

药品网络销售监管新规 今年12月1日起施行

新华社北京9月1日电(记者 赵文君 戴小河)市场监管总局1日公布《药品网络销售监督管理办法》,进一步落实药品经营企业主体责任、压实药品网络销售平台责任,自2022年12月1日起施行。

管理办法明确了从事药品网络销售的药品经营企业主体资格和要求,并依法明确疫苗、血液制品、麻醉药品、精神药品、医疗用毒性药品、放射性药品、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等国家实行特殊管理的药品不得在网络上销售。严格药品经营全过程管理,对药品网络销售企业的质量安全管理制度、药学服务、药品储存配送、药品追溯、风险控制、信息公开等全过程管理提出明确要求。

管理办法还明确第三方平台应当设立药品质量安全管理机构,配备药学技术人员,建立并实施药品质量安全、药品信息展示、处方审核、处方药实名购买、药品配送、交易记录保存、不良反应报告、投诉举报处理等管理制度,并按规定备案。要求平台与药品网络销售企业签订协议,明确双方药品质量安全责任,规定平台应当履行审核、检查监控以及发现严重违法行为的停止服务和报告等义务,并强化平台在药品召回、突发事件应急处置以及监督检查中的配合义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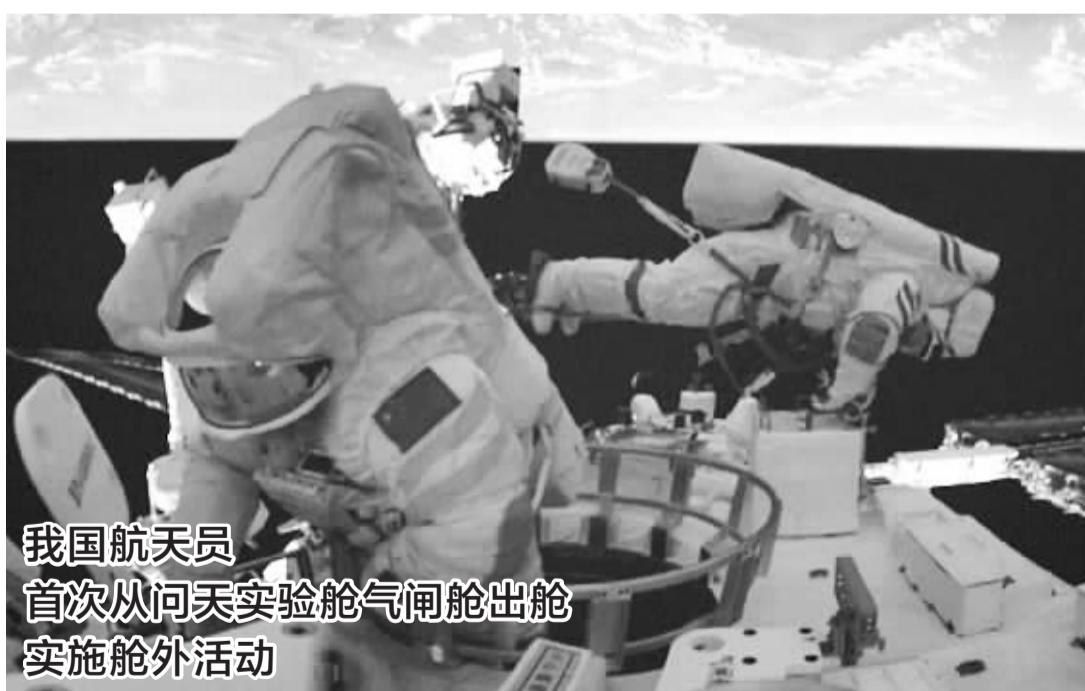
同时,对处方药网络销售实行实名制,并按规定进行处方审核调配;规定处方药与非处方药应当区分展示,并明确在处方药销售主页面、首页面不得直接公开展示包装、标签等信息;通过处方审核前,不得展示说明书等信息,不得提供处方药购买的相关服务,意在强调“先方后药”和处方审核的管理要求。处方药销售前应当向消费者充分告知相关风险警示信息并经消费者确认知情,切实防范用药安全风险。

此外,管理办法还对药品网络销售违法行为依法明确了相应的法律责任。强化药品安全风险控制,对有证据证明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依法明确药品监管部门可以采取告诫、约谈、限期整改以及暂停生产、销售、使用、进口等措施。

国家发展改革委 指导各地9月份 加大猪肉储备投放力度

新华社北京9月1日电 记者1日从国家发展改革委获悉,为切实保障中秋、国庆节日猪肉市场供应和价格稳定,近日国家发展改革委价格司指导各地发展改革委抓紧部署,9月份加大政府猪肉储备投放力度,与国家投放中央猪肉储备工作形成合力。目前各地正按照工作部署,积极准备投放猪肉储备。

今后一段时间,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同有关部门分批次持续投放中央猪肉储备,并指导各地联动投放地方猪肉储备。



我国航天员首次从问天实验舱气闸舱出舱实施舱外活动

新华社北京9月1日电(李国利 杨欣)记者从中国载人航天工程办公室了解到,9月1日18时26分,航天员陈冬成功开启问天实验舱气闸舱出舱门。至19时09分,航天员陈冬、航天员刘洋成功出舱。

目前,两名出舱航天员已完成安装脚限位器和舱外工作台等工作,后续将在小机械臂的支持下,进行问天实验舱扩展泵组安装、问天实验舱全景相

机抬升等作业,并开展舱外自主转移应急返回能力验证。其间,航天员蔡旭哲在核心舱内配合支持两名出舱航天员开展舱外操作。

这是我国航天员首次从问天实验舱气闸舱出舱实施舱外活动,也是陈冬、刘洋首次执行出舱活动任务。

图为9月1日在北京航天飞行控制中心拍摄的航天员陈冬(右)、刘洋(左)开展舱外操作的画面。新华社发(李杰 摄)